

#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管理全市中心敬老院。对全市其他社会养老机构进行指导管理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室，单位下属 8 所中心敬老院(惠萍中心敬老院、寅阳中心敬老院、汇龙中心敬老院、北新中心敬老院、王鲍中心敬老院、海复中心敬老院、近海中心敬老院、吕四中心敬老院)，人员构成 4 个全额拨款事业人员，133 个编外人员。本预算包括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本级，包括下属 8 家中心敬老院。

### 三、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顺利完成全市 700 多名集中五保老人和 300 多名社会老人的机构养老工作。全年紧紧围绕市民政局的各项工作安排，以安全生产为基础，提高服务为主要任务，各中心敬老院全年实现零安全事故，顺利完成敬老院地面改造工程；通过本年度努力，成功上线敬老院仓库管

理系统，实现敬老院所有物资科学电子化管理工作。

## **第二部分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6 年度决算表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77 万元，减少 17.42%。主要原因是维修工程减少。其中：

（一）收入总计 1016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1016 万元，为当年从市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177 万元，减少 17.42%。主要原因是维修工程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3．事业收入 0 万元。

4．经营收入 0 万元。

5．其他收入 0 万元。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7．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支出总计 1016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016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 8 所中心敬老院运营及五保老人供养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77 万元，减少 17.42%。主要原因是各中心敬老院基础设施维修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本年收入合计 10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本年支出合计 10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0 万元，占 57%；项目支出 436 万元，占 4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77 万元，减少 17.42%。主要原因是各中心敬老院基础设施维修减少。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启东

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0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7 万元，减少 17.42%。主要原因是各中心敬老院基础设施维修减少。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1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13.6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4.1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7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7 万元，减少 17.42%。主要原因是各中心敬老院基础设施维修减少。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13.6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4.1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7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外事接待 0 批次，人次。

（2）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

次，0 人次。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

2016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启东市敬老院综合管理中心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

2016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表为空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降低）0%。

### **(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7.38%。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



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